



# 医药回扣新规5月开始施行， 这些行为红线不要碰！

裴磊

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

近期，最高人民法院与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的《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（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解释（二）》，图1），犹如一声惊雷，在医药行业内部引发了强烈震动。此《解释（二）》虽非专为医疗领域定制，但其核心修订中将包括公立医院普通医生、民营医院工作人员在内的“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”的刑事追诉门槛从6万元大幅下调至3万元，并明确将食品药品、医疗等领域列为重点高危领域。这意味着医药领域发生的行贿、受贿行为，其入罪门槛将比其他非重点领域再下调50%，且量刑更重——无疑对长期存在的医药回扣乱象发出了最严厉的警示。

新规自5月1日起施行（图2），消息一经发出立即在医生、医药代表、经销商群体中引发了普遍讨论。

《解释（二）》对医药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（图3）。

在政策高压下，医院内部涉企审批事项收紧，医药企业面临产品注册申报周期拉长、审核标准提高等挑战。部分企业开始探索“绕过对接医生，直接与医院合作”的合规模式，呼吁行业回归产品与服务竞争。而曾经大肆流行的带金销售手段——从现金回扣到劳务费变相输送，甚至通过股权、海外账户等隐蔽方式行贿——正受到严峻挑战。

此次新规将加速行业洗牌，淘汰依赖“带金销

售”的业务模式，推动行业向学术化、技术帮扶化、以患者为中心的专业化转型。真正的合规并非浮于表面的简单调整，而是需要企业高层下定决心，进行伤筋动骨的利益重构和流程再造，这是中国医药行业告别野蛮生长，走向规范、透明的唯一出路。

《解释（二）》的颁布与即将实施，宛如一场突如其来地震，在原本就已持续多年的医药反腐风暴中，再次投下了一枚重磅炸弹。它不仅仅是法律条文的更新，更是对中国医疗健康行业深层顽疾的一次“休克疗法”。在编者看来，这不仅仅是对个别腐败分子的震慑，更是对整个医药生态系统的一次颠覆性重构，其深远影响值得我们每一位从业者、管理者乃至普通民众深思。

## 一、告别灰色地带：法律红线下的“零容忍”信号

长久以来，“带金销售”在医药行业内被视为一种潜规则甚至是理所当然的，许多不透明的人情往来与学术推广成为利益输送的温床。然而，《解释（二）》的出现，无疑撕下了这层薄薄的灰色面纱，将曾经的弹性地带直接画上了清晰的法律红线。3万元的入刑门槛，对于长期处于高值耗材、创新药物流通环节的医生和相关从业者而言，几乎是已身处悬崖边缘的危险信号（图4）。更值得注意的是，将医疗领域明确列为重点高危区，并对非国家工作人员适用

DOI: 10.14218/MRP.2026.07032

通讯作者：裴磊 Email: 154948836@qq.com



图1

国家工作人员的量刑标准,体现了国家对医疗腐败“零容忍”的决心,旨在从根源上阻绝医商勾结。

医院内部迅速展开约谈、收紧审批、延缓合作项目,种种调整无不表明过去那种“法不责众”的侥幸心理正在被彻底消除。合规不再是可以无视的“软性要求”,而是悬在头顶的“达摩克利斯之剑”,触之即伤,逾越即罪。

## 二、撕开伪装：花样行贿背后的学术问题

从洗手间里的现金红包,到以“劳务费”名义虚构的讲课费,再到通过海外账户转移股权、权益金,

这些行贿手段不断升级,试图在合规外衣下继续进行利益输送(图5)。这背后,不仅是对法律的蔑视,更是对医疗专业性的亵渎,扭曲了正常的市场竞争,也损害了患者的利益。

未来的学术活动、市场推广必须真正聚焦于知识的传播和技术的进步,而不是成为变相回扣的障眼法。企业和医生都需要深刻反思,每一次合作的初衷与实质究竟是什么?

## 三、阵痛与洗牌：黎明前的黑暗

毫无疑问,新规“急刹车”将带来剧烈的行业



图2



图3

阵痛。药企项目被暂缓、审批流程拉长，企业运营成本增加，许多依赖传统模式的经销商面临生存危机，甚至可能出现注销潮。这一场大浪淘沙，会把那些缺乏核心竞争力、依靠“带金销售”驱动的企业和个人淘汰出局。

但从另一个角度看，这场阵痛也是行业破茧成蝶的必经之路。合规的压力将迫使企业回归产品研发与服务创新的本质，从“你补贴一块，我补贴两块”

的低质竞争中解脱出来。那些真正能提供优秀产品、技术帮扶、以患者为中心的专业服务、走学术路线的企业，将迎来发展的春天。

#### 四、重构信任：从顶层设计开始

这场深刻变革不仅关乎法律的威严，更关乎医疗行业赖以生存的信任基础。当医生能够摆脱经济



图4





图5

诱惑，回归到纯粹的诊疗和学术研究中，医患关系将得到净化，医疗质量也将获得根本保障。

然而，仅仅依靠个体的自律是不够的。合规是环环相扣的，企业必须下决心，在顶层设计上转向真正的合规营销体系，才能抓住解决问题的关键。这意味着企业要舍得投入资源，建立健全的合规审批机制，对大额学术会议、科研合作等高风险事项进行双重审批并留痕。这不是简单的修修补补，而是对企业文化、运营模式乃至利益分配机制的“伤筋动骨地利益重构和流程再造”。

## 结语

《解释（二）》的出台，标志着中国医药反腐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：从宏观治理走向精准打击，从倡导自律走向法律强制。这场变革的阵痛无疑是剧烈的，但它为中国医药行业提供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机

会，去摆脱野蛮生长的历史包袱，重新建立起公平、透明、以患者为中心的健康生态。

未来的医疗健康，将不再是金钱和关系的博弈，而是技术、服务和信任的竞争。我们期待，经过这场“休克疗法”的洗礼，中国的医疗行业能够凤凰涅槃，以更加健康、专业、值得信赖的面貌，服务于广大民众的生命健康。而我们作为学术传播者和评论员，也将持续关注这一进程，为行业的健康发展贡献我们的思考与呼吁。

## 参考文献

- [1] “两高”发布《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（二）》\_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。网址：[https://www.spp.gov.cn/xwfbh/ws-fbt/202604/t20260410\\_725586.shtml#1](https://www.spp.gov.cn/xwfbh/ws-fbt/202604/t20260410_725586.shtml#1)。
- [2] 回扣入刑，医生和药企慌了。网址：<https://baijiahao.baidu.com/s?id=1863613736230635611>。
- [3] 5月起，医生拿回扣3万元可入刑！医药反腐迈向“全覆盖”新阶段。网址：<https://baijiahao.baidu.com/s?id=1863322925340324589&wfr=spider&for=pc>。